

##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他子公司股权转让事项

####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单位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南中维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中维”）在转让达盛集团山东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盛置业”）70%股权并退出达盛项目的交易事项中（详见公司 2019-079 号公告），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泰禾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泰禾置业”）为济南中维在上述交易事项退出协议项下的所有义务、所有责任及所作确认、陈述和保证的真实和准确性向相关债权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济南中维向债权人承担违约赔偿责任、损失赔偿责任、费用支付责任等一切债权人根据退出协议约定可向济南中维提起的索赔类责任，前述索赔包括济南中维因违反退出协议而应向债权人支付的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为实现权益而发生的所有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执行费、财产保全费、律师费、评估费、拍卖费、公告费、电讯费、差旅费等）、济南中维根据法律规定和退出协议约定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等。

担保期限为自相关退出协议签订之日起至退出协议项下相关权利义务完成日起一年。

2、公司控股子公司郑州泰禾红门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红门”）转让河南润天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天置业”）100%股权交易事项中（详

见公司 2019-080 号公告），由北京泰禾置业为郑州红门在主合同项下的义务及责任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郑州红门履行上述主合同行为所导致的违约赔偿责任、损失赔偿责任、费用承担责任等一切根据主合同约定可向合同相对方提起的索赔类责任。

担保期限为自主合同约定被担保人应承担相关责任之日起三年。

3、北京泰禾置业已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担保事项。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济南中维置业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经十路 7000 号汉峪金谷商务中心三区 5 号楼 301

法定代表人：迟军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7 年 1 月 11 日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室内装饰设计。

股权结构：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9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40,105.95	40,113.03
负债总额	43,082.36	43,082.5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42,584.94	42,585.17
净资产	-2,976.40	-2,969.57
	2019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18 年 1-12 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利润总额	-6.84	-2,624.20
净利润	-6.84	-1,968.15

经核查，被担保方济南中维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名称：郑州泰禾红门置业有限公司

住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水东路 33 号美盛中心写字楼 21 层 2108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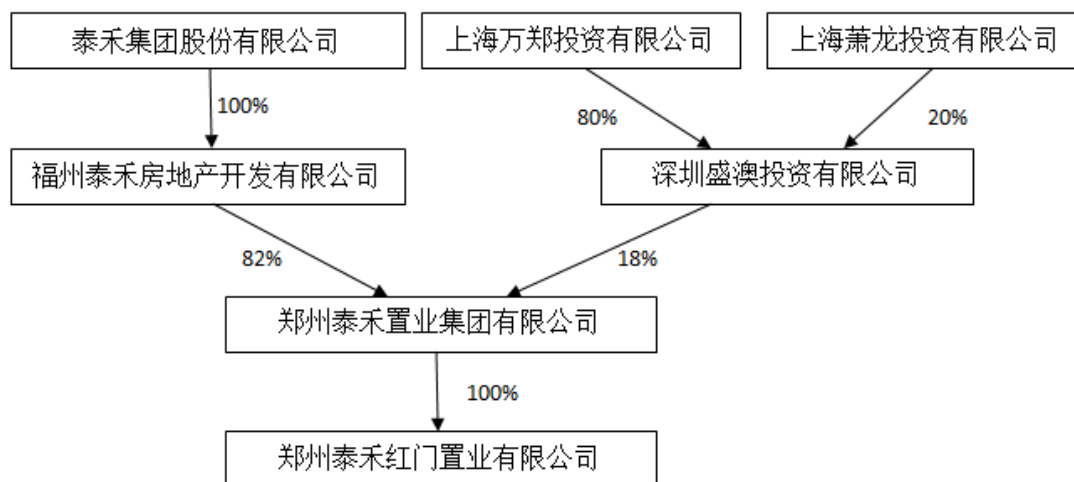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张英辉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7 年 2 月 27 日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建筑材料；室内外设计；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工程施工，园林景观工程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人才中介服务；酒店管理。

股权结构：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经营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9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404,164.16	402,822.44
负债总额	406,293.99	404,952.1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292,299.99	404,952.19
净资产	-2,129.83	-2,129.75
	2019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18 年 1-12 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0.00
利润总额	-0.09	-37.71
净利润	-0.07	-28.28

经核查，被担保方郑州红门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签署的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被担保人：济南中维置业有限公司

担保人：北京泰禾置业有限公司

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济南中维向债权人承担违约赔偿责任、损失赔偿责任、费用支付责任等一切债权人根据退出协议约定可向济南中维提起的索赔类责任，前述索赔包括济南中维因违反退出协议而应向债权人支付的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为了实现权益而发生的所有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执行费、财产保全费、律师费、评估费、拍卖费、公告费、电讯费、差旅费等）、济南中维根据法律规定和退出协议约定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等

担保期限：自相关退出协议签订之日起至退出协议项下相关权利义务完成日起一年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被担保人：郑州泰禾红门置业有限公司

担保人：北京泰禾置业有限公司

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郑州红门履行上述主合同行为所导致的违约赔偿责任、损失赔偿责任、费用承担责任等一切根据主合同约定可向合同相对方提起的索赔类责任

担保期限：自主合同约定被担保人应承担相关责任之日起三年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8,471,36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458.94%。其中，对参股公司实际担保 346,906 万元，其余均为对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以及全资、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 五、备查文件

- 1、北京泰禾置业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
- 2、担保协议。

特此公告。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九日